

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 函

地址：11693臺北市文山區萬美街2段21巷
20號

承辦人：劉美玲

電話：02-29320212轉551

傳真：02-29323334

電子信箱：pstc-melody@mail.taipei.
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訓教字第11330031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尚有名額)113年7-9月份語言自費班期資料1份
(32320765_1133003149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處113年度7—9月份語言自費班期資料1份（如
附），尚有名額，歡迎貴屬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
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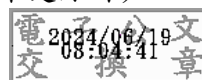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旨揭班期以視訊方式進行教學，請有興趣者自行至臺北e大
（<https://elearning.taipei>）線上報名，報名截止日至6
月28日（星期五），逾期恕難受理，敬請把握時效，俾利
後續作業。

二、配合e化並減少本府委託超商代收稅費款手續費負擔，請多
加使用《台北通》—《帳單》功能—《公訓處自費課程》
項目支付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（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除外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人事機構（含附件）



瑠公國中 1130619



PMAA1136004614